

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实现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数字显示设备业务板块的整合和资源优化，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，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以5票同意，0票否决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惠州健和”）100%的股权以及上海联创健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联创”）100%的股权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建有限”）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联建有限将持有惠州健和、上海联创100%股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，本次交易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 增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

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3、法定代表人：刘小伟

4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00万元

5、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68区留仙三路安通达工业厂区四号厂房2楼

6、成立日期：2014年12月08日

7、经营期限：自2014年12月08日至5000年01月01日

8、经营范围：发光二极管（LED）显示屏及其应用产品的销售；发光二极管（LED）显示屏的租赁、上门安装与上门维护；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；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、技术开发、销售；国内贸易，货物及技术进出口。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）；从事广告业务。

9、股权结构：联建光电持有 100%股权

二、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(一) 惠州健和

1、公司名称：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

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3、法定代表人：刘小伟

4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0,100 万元

5、公司住所：惠州市大亚湾西区科技工业园

6、成立日期：2007 年 09 月 17 日

7、经营期限：自 2007 年 09 月 17 日至 2037 年 09 月 13 日

8、经营范围：生产、销售：发光二极管(LED)显示屏及其应用产品；国内贸易（不含国家法律、法规禁止的经营项目）；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，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9、股权结构：联建光电持有 100%股权

10、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2017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18 年 6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153,270.60	193,620.47
负债总额	135,686.02	176,048.13
净资产	17,584.58	17,572.34
	2017 年度（经审计）	2018 年 1-6 月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52,460.01	27,305.08
净利润	-665.06	-12.24

(二) 上海联创

1、公司名称：上海联创健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
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3、法定代表人：徐义兵

4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,000 万元

5、公司住所：上海市共和新路 912 号 1402-4 室

6、成立日期：2010 年 06 月 02 日

7、经营期限：自 2010 年 06 月 02 日至 2030 年 06 月 01 日

8、经营范围：在光电科技、信息科技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, 机电设备、通讯设备、计算机软硬件、电子产品、家用电器的销售; 商务信息咨询, 投资咨询, 会务服务, 广告的设计与制作, 机电设备安装、租赁(除特种设备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), 市政工程, 建筑工程, 园林绿化工程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9、股权结构：联建光电持有 100% 股权

10、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2017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2018 年 6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49.24	368.01
负债总额	786.55	1094.06
净资产	-737.31	-726.05
	2017 年度 (经审计)	2018 年 1-6 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3.35	672.64
净利润	-265.80	11.26

三、 本次增资安排及目的

(一) 本次增资的安排

公司以惠州健和、上海联创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和实缴资本作为其股权估值的计价基础, 经协商讨论, 确定惠州健和 100% 股权价值和上海联创 100% 股权价值合计为 19,000 万元, 并以惠州健和 100% 股权和上海联创 100% 股权向联建有限进行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, 联建有限的注册资本变化如下:

单位：万元

注册资本	增资前	本次增加	增资后
现金部分	1,000	0	1,000
股权部分 (惠州健和 100% 股权及上海联创 100% 股权)	0	19,000	19,000
合计	1,000	19,000	20,000

(二) 本次增资的目的

本次公司以惠州健和 100% 股权价值和上海联创 100% 股权对全资子公司联建有限进行增资, 系公司数字显示设备业务板块整合内部业务、优化资源配置的需要, 有利于公司优化运营成本, 提升市场竞争力, 更好的实施业务发展, 符合公司以数据驱动的整合营销服务集团的战略布局需求。

本次增资对象及增资标的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 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

内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29日